

关于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07306 号

## 目 录

关于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 关于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07306 号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泰达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中航泰达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07407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航泰达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中航泰达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中航泰达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中航泰达公司实施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中航泰达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中航泰达公司 2023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4 月 25 日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挂牌公司的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挂牌公司的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3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挂牌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本表已于2024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扫描市场主体身  
份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姚庚春,王凤岐,丁亚轩,杨海龙

出资额 37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清算、审计；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法律意见书、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08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姚康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3月28日

证书序号：000018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四年四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



姓名  
Full name 苏广庆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08-2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52119720822701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8200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五年六月十五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年检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苏广庆  
证书编号: 110001820035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0月2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0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1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2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23日

转出 中审亚太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应当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遗失、损毁、灭失、涂改、伪造、冒用、转让、出借、应即向本会报告，并声明作废旧。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本会注册会计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旧，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郭俐君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0-09-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1222198009270127
Identity card No.	



姓名：郭俐君  
证书编号：110102050199

证书编号：11010205019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 年 11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